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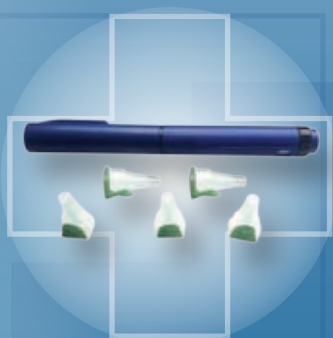
PW MEDTECH GROUP LIMITED


普华和顺集团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358.HK)



中期報告 2022





中國 醫療器械行業的 領先者

我們是領先的醫療器械公司，專注於中國醫療器械行業中高增長及高利潤率的板塊。我們目前的業務分部為輸液器、血液淨化產品和再生醫用生物材料，且憑藉強勁的研發實力及完善的分銷網路穩佔市場領先地位。



目 錄

02	釋義
04	公司資料
0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6	補充資料
23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之審閱報告
24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26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28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29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30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在本中期報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語具有以下涵義。

「審核委員會」	指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
「北京瑞健生物」	指	北京瑞健高科技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一間於二零一三年二月五日在中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血液淨化業務」	指	研發、製造及銷售血液透析及血液淨化醫療器械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泰邦生物」	指	泰邦生物集團公司(China Biologic Products Holdings, Inc.)，一間開曼群島獲豁免公司，其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一日將註冊地點由德拉瓦州改為開曼群島。其先前於納斯達克股票市場上市(納斯達克股份代號：CBPO)並於二零二一年四月被除牌
「首席執行官」	指	本公司首席執行官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但僅就本中期報告及作地區參考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本公司」、「本集團」、「普華和順」或「我們」	指	普華和順集團公司，一間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三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其附屬公司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輸液器業務」	指	研發、製造及銷售高端輸液器、靜脈留置針產品、胰島素針等
「首次公開發售」	指	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其股份
「樂普生物科技」	指	樂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十九日在中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並預期其H股將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及買賣(股份代號：2157)
「樂普醫療」	指	樂普(北京)醫療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一九九九年六月十一日在中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並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300003)



釋義

「上市日期」	指	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八日，股份於當日上市，並自該日起獲准於聯交所買賣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併購」	指	兼併及收購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二零二一年一次性出售收益」	指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完成出售餘下全部3,750,000股泰邦生物股份之資本收益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三日採納並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十四日修訂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月二十八日之招股章程
「研發」	指	研究及開發
「再生醫用生物材料業務」	指	研發及製造動物源性再生醫用生物材料及人體組織修復替代產品
「有關期間」	指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醫療器械銷售框架協議」	指	本公司與樂普醫療就本集團向樂普醫療集團銷售醫療器械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七月五日之醫療器械銷售框架協議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普通股
「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十四日有條件採納的購股權計劃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四川睿健醫療」	指	四川睿健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八月六日在中國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指	百分比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張月娥女士(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非執行董事

姜黎威先生
林君山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小剛先生
陳庚先生
王鳳麗女士

公司秘書

蘇嘉敏女士 · FCG, HKFCG

上市規則項下授權代表

張月娥女士
蘇嘉敏女士

審核委員會

王小剛先生(主席)
林君山先生
陳庚先生

薪酬委員會

陳庚先生(主席)
林君山先生
王鳳麗女士

提名委員會

張月娥女士(主席)
王小剛先生
王鳳麗女士

核數師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
干諾道中111號
永安中心25樓

註冊辦事處

The Grand Pavilion Commercial Centre
Oleander Way, 802 West Bay Road
P.O. Box 32052
Grand Cayman KY1-1208
Cayman Islands

總部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北京
平谷區
盤龍西路23號院1號樓(101204)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
觀塘道348號
宏利廣場5樓

主要往來銀行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香港
九龍柯士甸道西1號
環球貿易廣場31樓

中信銀行
萬柳支行
中國北京市
海淀區
萬柳中路
星標家園5-32號

香港法律顧問

威爾遜·桑西尼·古奇·羅沙迪律師事務所
香港
中環康樂廣場1號
怡和大廈15樓1509室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Ocorian Trust (Cayman) Limited
P.O. Box 1350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股份代號及買賣單位

股份代號：1358
每手：1,000

網站

www.pwmedtech.com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市場及業務回顧

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全國多個重要城市疫情反覆，國內經濟受到一定影響，進一步給經濟復甦增添了壓力。醫療就診需求仍受到抑制，也對醫療行業發展帶來一定的挑戰。在疫情常態化的背景下，中國的疫情防控措施更加強調精準防控，對企業的研發以及創新能力、品質管控、管理能力等都提出了更高的要求，長遠來看是對行業競爭格局的重塑，有利於行業長遠的健康發展。展望未來，人口老齡化進程加快、政府醫療保險報銷範圍呈擴大趨勢，以及商業保險在國內普及程度逐漸提升，患者的支付能力可能進一步提高，醫療器械行業未來有望保持穩定增長。

從全球範圍上看，醫療器械行業在全球公共衛生受挑戰下逐漸展現出行業獨有的板塊價值和韌性，預計到二零三零年全球醫療器械行業銷售額將達到近8,000億美元。在國內，近年來國家對醫療器械行業的自主創新研發重視程度持續深化，利好行業發展的政策持續出台，二零二二年一月份，國務院出台的《「十四五」市場監管現代化規劃》中明確完善創新藥物及醫療器械等領域的快速審批機制，加快臨床急需和罕見病治療藥品審批，促使醫療工業將進入加快創新驅動發展、推動產業鏈現代化、更高水平融入全球產業體系的高質量發展新階段。

普華和順是中國領先的醫療器械公司，專注於中國醫療器械行業中高增長及高利潤率的板塊。二零二二年上半年，本集團在完成相關收購後納入了血液淨化業務和再生醫用生物材料業務，與輸液器業務共同構成了本集團的現有有三個業務板塊。

二零二二年二月，本集團完成了對四川睿健醫療51%股權的收購，成功擴張進入血液透析和血液淨化行業。四川睿健醫療是中國領先的醫療器械公司，主營血液淨化醫療器械的研發、生產與銷售，產品包括血液透析器、血液透析濾過器及血液灌流器等。公司擁有多項自主知識產權，掌握血液透析器核心原材料聚醚砜中空纖維膜的最優配方，並自主研發、設計和製造從前端紡絲到後端組裝的全流程生產線，是國產血液透析耗材領域的開拓者。四川睿健醫療高通量血液透析器是中國首個取得註冊證的國產產品，血液透析濾過器是首批通過優先審批的國產產品。公司產品市場佔有率居全國前列，並遠銷海外多個地區。

二零二二年四月，本集團完成了對北京瑞健生物的股權收購和增資。交易完成後，本集團擁有北京瑞健生物58.2%股權，將業務進一步拓展至再生醫用生物材料領域。北京瑞健生物是一家創新型的生物科技公司，公司採用最新一代的組織再生材料技術，研發與生產動物源性再生醫用生物材料和人體組織修復替代產品。北京瑞健生物擁有強大的產品管線，未來應用場景包括疝修補、燒燙傷、口腔修補、乳房重建、注射美容等，廣泛覆蓋醫療與醫美領域。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本集團的收入約為人民幣214.2百萬元，較上一年度同期增長60.5%。毛利約為人民幣121.1百萬元，較上一年度同期上升46.8%，期內整體毛利率約為56.5%。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60.6百萬元，較上一年度同期減少92.0%。為供說明用途，於撇除二零二一年一次性出售收益的影響後，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29.3百萬元增加106.6%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60.6百萬元。

雖然中國政府實現的集中帶量採購改革為醫療行業及本集團帶來一定挑戰，但伴隨著集中帶量已經進入常態化、制度化新階段，臨床的服務需求亦得到充分釋放，本公司相信集中帶量採購將使醫療行業從高速增長走向高品質發展，同時提升了整個中國的醫療行業治療水準。

作為中國醫療器械行業中的領軍企業，集團持續加強對自身產品的質量控制並持續拓展產品研發，提升自身實力，積極為行業提供堅實的保障。在疫情防控常態化的勢態下，本集團密切關注市場動態，穩抓政策紅利，適時調整業務策略，以保持本集團在中國醫療器械行業中的領先地位。

業務策略及展望

從行業上看，預計我國醫療器械行業市場規模不斷擴大，行業始終保持高速增長，根據艾媒諮詢數據顯示，二零二二年預計中國醫療器械行業市場規模達12,529億元人民幣，二零二五年將達18,414億元人民幣。

從政策層面上看，國家持續出台新的政策利好行業發展，「十四五」規劃提出要健全多層次社會保障體系和全面推進「健康中國」建設，其在指出積極發展商業醫療保險、強化基層公共衛生體系、加快優質醫療資源擴容、加快醫療資源區域均衡佈局等方面提出了醫療健康產業總體戰略目標，相信中國醫療器械行業在未來仍然有較大的增長空間。

近年來在國產產品創新程度及競爭力不斷提升的大背景下，國家對國產醫療器械的支持力度進一步加強，如在二零二一年國務院發佈的《關於促進醫藥產業健康發展的指導意見》中明確提出國產醫療器械能夠滿足要求的，政府採購原則上須採購國產產品，國內產品在市佔率有望穩步提升。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此外，醫療新基建的開展也為行業長期健康發展奠定堅實基礎，自二零二零年起，國內就進入了加大建設重症監護室病房、傳染病醫院、發熱門診等方面的醫療新基建階段。今年四月，發改委等三部門印發有序擴大國家區域醫療中心建設工作方案的通知，要求到二零二二年底力爭國家區域醫療中心建設覆蓋全國所有省份，隨著縣域醫療新基建的加速滲透，國產醫療器械相較於進口更有望在基層區域獲得市場份額，從而實現更多增量。

普華和順一直專注於高增長及高利潤率的中國醫療器械市場，積極推動行業升級，提高產品創新及研發能力，擴充產能及產品組合，持續完善業務佈局。二零二二年上半年，集團相繼完成對四川睿健醫療和北京瑞健生物的收購，兩個新的業務分部均具有廣闊的市場發展空間和成長前景。

數據顯示，隨著腎病、糖尿病、高血壓等疾病相關的風險增加，國內血透市場規模穩步上升，預計在二零二五年達到700億，而整體上游產業鏈中包含的透析設備、藥品及耗材的市場規模將接近300億。隨著收購後各項資源的充分整合，血液淨化業務分部將加快新產品如血液灌流器的銷售網絡拓展，充分利用有利的行業競爭態積極爭取市場份額，務求進一步鞏固其市場地位，充分應對龐大的市場需求。

對於再生醫用生物材料分部，隨著全球及我國人口老齡化加劇、經濟高速發展以及生活質量的提高，市場對再生醫用生物材料的需求越來越大。同時隨著國內生物醫用材料相關文件的出台，特別是在《中國製造2025》中明確指出「大力推動生物醫藥及高性能醫療器械突破發展」等政策引導下，預計未來生物再生材料將成為最有潛力的發展領域，保持20%以上的增長速度。憑借收購後本集團增資款的注入，及對該分部在研發、經銷及行政管理等各方面的資源投入，我們預期此分部將進一步加快其商業化進程，為本集團創造新的增長動力。

於高端輸液器業務分部，本集團在以輸液器及留置針為主營業務的同時，繼續拓展糖尿病護理領域業務，積極推進胰島素針及胰島素筆的上市推廣，繼續針對其他護理領域的醫療器械進行研發開拓，進一步完善業務佈局。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取得43個產品註冊證，分別涵蓋輸液器、留置針、腸給養器、胰島素筆、輸血器、血液透析器、血液透析濾過器、血液灌流器、生物補片等。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憑藉團隊多年的豐富經驗和嚴格的質量把控，透過技術創新，為中國醫療器械行業作出貢獻，推出更多安穩可靠的全新產品，以展現中國醫療器械領域的硬實力。

注重創新及研發

作為開發創新產品的行業領先者，本集團擁有一支由經驗豐富的成員組成的研發團隊。該團隊與外科醫生、醫院(尤其是三甲醫院)、一流大學研究中心及其他研究機構密切合作。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本集團已擁有166項產品專利，包括116項高端輸液器產品相關專利、30項血液透析類產品專利及20項再生醫用生物材料產品專利，並已申請35項新專利。

本集團持續進行新產品的研發，本集團正研發一款中國領先的一次性使用透析用留置針，該項目將推動本集團從靜脈護理發展到動脈護理領域，本集團已就該產品提交註冊申請。本集團亦對血液透析產品的材料和性能進行持續開發和改進，擴充現有產品線。於再生醫用生物材料領域，本集團持續投入研發資源，於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取得生物補片的註冊證書，並已對生物敷料產品提交註冊申請。口腔生物膜產品已完成臨床試驗之患者隨訪，而乳房組織補片預計也將於二零二二年內完成臨床試驗之患者隨訪。

本集團將繼續聚焦於產品創新及研發，秉承著「生產一代，研發領先下一代」的戰略方針，專注醫療器械的安全高效性及研發創新，提升本公司的行業綜合競爭力。

擴張經銷網絡

本集團擁有一支經驗豐富且實力雄厚的專業銷售和行銷團隊，以支持及鞏固全國三十一個省、市及自治區的經銷網絡以及所有業務板塊的產品推廣。二零二二年七月五日，普華和順與樂普醫療訂立醫療器械銷售框架協議，向樂普醫療出售醫療器械，包括透析器、輸液器、靜脈留置針、胰島素針及胰島素筆等多類產品，並為其提供加工服務。與樂普醫療的合作進一步拓展了本集團的銷售網絡，尤其是海外銷售渠道。集團不斷優化銷售渠道並持續擴張經銷網絡佈局；積極擴大公司在帶量和非帶量市場中的產品佔有率，同時配合國家醫療出台政策，及時調整投標戰略以鞏固本公司市場領導地位，實現銷售額的快速增長。

策略性收購

集團緊抓行業的發展戰略機遇，積極開展戰略性佈局項目。二零二二年上半年，集團成功完成了對四川睿健醫療和北京瑞健生物的收購，通過收購事項，本公司進一步擴大產品組合至血液淨化及再生醫用生物材料領域，利用研發創新及銷售渠道的優勢，與收購項目形成協同效應，推動業務增長及網絡拓展，有助於擴大產品佈局及收入渠道。集團未來將持續尋找具有前瞻性和可持續發展性的併購和投資項目，尋求有協同效應的投資和收購兼併對象，著力提高市場化及可持續發展水平。通過收購兼併實現資源優勢整合，以爭取理想的投資回報。

財務回顧

概覽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 輸液器業務	116,787	133,492	-12.5%
— 血液淨化業務	97,462	—	不適用
總收入	214,249	133,492	60.5%
毛利	121,091	82,480	46.8%
出售持作出售資產之收益	—	731,750	不適用
期內溢利	71,485	761,089	-90.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60,628	761,091	-92.0%

收入

本集團之收入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33.5百萬元上升60.5%至有關期間的約人民幣214.2百萬元，乃由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完成收購後血液淨化業務新收購附屬公司貢獻的額外收入所致，惟被輸液器業務銷售額減少所抵銷。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期間（緊隨有關期間完成收購後期間），血液淨化業務之收入約為人民幣97.5百萬元，佔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收入的約45.5%。

按照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包含血液淨化業務在內的有關附屬公司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編製的未經審核管理賬目，血液淨化業務的收入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17.3百萬元上升25.6%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47.3百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市場需求上升及銷售網絡擴大，使得銷量增加所致。

與血液淨化業務相比，輸液器業務的銷售額更易受到疫情限制措施導致的醫院人流變化所影響。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輸液器業務的收入約為人民幣116.8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減少12.5%。該減少主要由於有關期間內中國多個主要城市反覆爆發新冠疫情，導致銷量下跌所致。

毛利

本集團之毛利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82.5百萬元上升46.8%至有關期間的約人民幣121.1百萬元。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61.8%下跌至有關期間的56.5%，主要由於在有關期間收購毛利率較低（為51.0%）的血液淨化業務，以及輸液器業務的毛利率輕微減少所致。輸液器業務的毛利率下降，主要由於銷量下跌導致單位固定成本輕微上升所致。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34.1百萬元增加5.3%至有關期間的約人民幣35.8百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新收購的血液淨化業務產生額外銷售開支所致，惟部分被輸液器業務重組分銷網絡，導致勞工成本減少所抵銷。

一般及行政開支

一般及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26.9百萬元增加58.7%至有關期間的約人民幣42.7百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新收購的血液淨化業務產生額外行政開支所致。

有關貿易應收款項的已確認減值虧損撥備

於有關期間，有關貿易應收款項的已確認減值虧損撥備約為人民幣3.2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4.1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0.9百萬元。有關貿易應收款項的已確認減值虧損的詳盡資料載於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19。

研發開支

研發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7.4百萬元增加85.9%至有關期間的約人民幣13.7百萬元，主要由於新收購的血液淨化業務及再生醫用生物材料業務產生研發開支所致。

其他收入／(虧損)一淨額

有關期間的其他收入淨額約為人民幣42.3百萬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其他虧損淨額約為人民幣5.5百萬元。該變動主要由於：(i)有關期間以人民幣計值的美元存款匯率波動，導致外匯收益淨額達人民幣26.8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錄得外匯虧損淨額人民幣17.3百萬元；及(ii)新收購的血液淨化業務貢獻的其他收入所致。

出售持作出售資產之收益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出售持作出售資產之收益約為人民幣731.8百萬元，即二零二一年一次性出售收益之資本收益。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出售持作出售資產之收益為零。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虧損

有關期間的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虧損約為人民幣1.3百萬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4百萬元)。虧損主要是由於疫情環境下租賃市場衰退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經營溢利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經營溢利約為人民幣735.0百萬元，當中包括二零二一年一次性出售收益。為供說明用途，於撇除二零二一年一次性出售收益的影響後，經營溢利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3.2百萬元增加人民幣63.4百萬元至有關期間的約人民幣66.6百萬元，主要由於：(i)新收購的血液淨化業務產生額外經營溢利人民幣29.4百萬元，惟被新收購的再生醫用生物材料業務產生額外經營虧損人民幣3.7百萬元所抵銷；及(ii)輸液器業務的外匯匯率波動導致其他虧損人民幣5.5百萬元變為其他收益人民幣38.5百萬元。

財務收入一淨額

財務收入淨額由有關期間的約人民幣30.9百萬元減少57.4%至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3.2百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於有關期間完成有關收購時支付現金代價，導致銀行存款平均結餘減少所致。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4.8百萬元增加74.7%至有關期間的約人民幣8.3百萬元，主要由於新收購的血液淨化業務產生額外所得稅開支所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761.1百萬元，當中包括二零二一年一次性出售收益。為供說明用途，於撇除二零二一年一次性出售收益的影響後，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29.3百萬元增加人民幣31.3百萬元至有關期間的約人民幣60.6百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經營溢利及所得稅開支增加所致，惟部分被財務收入減少所抵銷。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主要包括除銷產品未收的銷售款。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約為人民幣150.8百萬元，相比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148.3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5百萬元，主要反映新收購的血液淨化業務及再生醫用生物材料業務之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結餘增加，惟被計提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及收回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導致輸液器業務的貿易應收款項減少所抵銷。

本集團已選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法計量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並已設立根據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計算的撥備矩陣，且按債務人特定的前瞻性因素及經濟環境進行調整。詳情於有關期間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19披露。

本集團定期審核擁有長賬齡應收款項客戶的財務表現，並根據信貸風險分析修訂已授予客戶的信貸期。除審閱應收賬目外，管理層亦可能會使用催賬函及律師函以收回應收款項。倘可收回性方面存在更高風險，本集團亦會與客戶磋商，以探討採用債務協議。在某些情況下，本集團的內部法律部門將參與收回應收款項，以探討提出訴訟的可行性，並在行動升級前與客戶進行正式溝通。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齡六個月以上的貿易應收款項約為人民幣44.6百萬元，當中共有約人民幣19.6百萬元已於其後在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以前收取。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總金額約為人民幣124.7百萬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22.0百萬元)的貿易應收款項作出虧損撥備約人民幣35.6百萬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2.4百萬元)。

存貨

存貨由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33.2百萬元增加346.3%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的約人民幣148.1百萬元，此乃主要由於新收購的血液淨化業務產生額外存貨，加上銷售放緩及為應付下半年的潛在市場需求而增加原材料及製成品存貨，導致輸液器業務的存貨增加所致。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主要包括樓宇及設施、機器及設備以及在建工程。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約為人民幣938.2百萬元，相比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609.6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328.6百萬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新收購的血液淨化業務及再生醫用生物材料業務帶來額外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所致。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主要包括本集團持作賺取長期租金收益的工廠及辦公室，有關工廠及辦公室分別位於北京市平谷區盤龍西路23號院(建築面積約為39,714.5平方米)及山東省高新技術區新華路369號(建築面積約為25,542.28平方米)。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投資物業約為人民幣297.1百萬元，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298.3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3百萬元。該減少是由於有關期間確認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虧損人民幣1.3百萬元所致。

無形資產及商譽

本集團的無形資產主要包括專利技術、商標、電腦軟件及客戶關係等。本集團的商譽、專利技術、商標及客戶關係主要為收購附屬公司於收購會計處理過程中識別及入賬。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無形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1,111.0百萬元，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13.9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097.1百萬元。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商譽淨值約為人民幣581.2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160.8百萬元增加人民幣420.4百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i)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就收購四川睿健醫療的已付代價獨立確認商譽增加人民幣323.5百萬元，以及發展成本及客戶關係人民幣247.0百萬元；及(ii)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就收購北京瑞健生物的已付代價獨立確認商譽增加人民幣96.9百萬元，以及發展成本人民幣855.4百萬元所致。

無形資產在10至25年內以直線法攤銷。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四個月，就收購四川睿健醫療集團的已付代價確認無形資產攤銷約人民幣5.4百萬元，並已計入一般及行政開支。就收購北京瑞健生物已付代價確認的無形資產將自相關研發項目完成時起攤銷。商譽於每個期間結束時進行減值測試。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應收貸款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二日之公告所披露，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應收貸款約為人民幣180.0百萬元，為於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二日授予一名獨立第三方之貸款。有關應收貸款的詳盡資料載於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17。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約為人民幣74.3百萬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0百萬元)。該增加乃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二月投資於樂普生物科技的H股所致。有關金融資產的詳盡資料載於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18。

財務資源及流動資金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人民幣1,446.5百萬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284.8百萬元)。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其他借款結餘約為人民幣63.4百萬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現金及銀行結餘減少乃主要由於就收購四川睿健醫療及北京瑞健生物支付現金代價，以及投資於樂普生物科技所致。

董事會認為，本集團財務狀況穩健，且擁有充足資源以應付其營運所需及未來可預見之資本開支。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於有關期間，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144.6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47.4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97.3百萬元。經營現金流量淨額增加主要是由於新收購的血液淨化業務產生額外現金流量所致。

質押資產

於有關期間，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資產負債表外擔保或其他承擔以為任何第三方的付款責任作擔保。本集團並無於任何向其提供融資、流動資金、市場風險或信貸支持或與其從事租賃或對沖、研發或其他服務的非綜合實體中擁有任何權益。

承擔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總額約為人民幣12.7百萬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6.7百萬元)，主要包括收購一項投資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訂約資本開支。

資本開支

於有關期間，本集團因擴充廠房及採購設備產生資本開支約人民幣27.3百萬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8百萬元)。

資產負債比率

本集團根據資產負債比率監察資本。該比率按總借款除以總資本計算。總借款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列為流動其他借款。總資本以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所列的「總權益」加總借款計量。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總借款	63,436	—
總權益	4,591,941	3,792,388
總資本	4,655,377	3,792,388
資產負債比率	1.36%	—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經營業務，承受各種貨幣風險所產生的外匯風險，主要涉及美元及港元。外匯風險因若干海外附屬公司持有外幣而產生。於有關期間，本集團並無對沖任何外幣波動。管理層可能考慮訂立貨幣對沖交易，以管理本集團日後面對的匯率波動風險。

現金流量及公平值利率風險

除按浮動利率計息的銀行結餘外，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計息資產。由於銀行結餘利率預期不會有重大變動，故管理層預期利率變動不會對計息資產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乃產生自銀行及其他借款。借款分別按浮動利率及固定利率發行，故本集團須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及公平值利率風險。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估計利率整體增加或減少100個基點，在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的情況下，本集團於有關期間的溢利將會減少或增加約人民幣476,000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

上述敏感度分析乃假設於有關期間末利率已發生變動而釐定，並適用於當日已有借款之利率風險。增減100個基點為管理層對利率於截至下一個年度報告日期之前期間內之合理可能變動之評估。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信貸風險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為本集團就其金融資產承受的最大信貸風險。本集團控制信貸風險的措施之目標為控制可能面對的可收回性問題。

銀行結餘的信貸風險有限，乃由於對方為聲譽良好的銀行，且該等銀行大部分均為中國國有商業銀行或公開上市公司。本集團大部分銀行存款均存於擁有可接受信貸評級的商業銀行。

就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而言，管理層已落實信貸政策，並持續監察該等信貸風險。大部分該等結餘乃來自國有企業或具有良好還款記錄的主要客戶的應收款項。有關本集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信貸管理詳情亦於上文「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論述。

人力資源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1,164名僱員(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70名僱員)。本集團與其僱員訂立涵蓋職位、僱用期間、工資、僱員福利、違約責任及終止理由等事宜的僱傭合同。本集團僱員的薪酬包括基本薪金、津貼、分紅及其他僱員福利，乃參考僱員的經驗、資歷以及一般市況而釐定。本集團已設計一個評估系統，以評估其僱員表現。該系統構成本集團釐定僱員薪金、分紅及晉升的基礎。我們認為，本集團的僱員所收取的薪金及分紅相對市場水平而言具競爭力。根據適用的中國法律及法規，本集團須參加社會保險供款計劃、工傷保險及生育保險計劃。

我們十分注重向僱員提供培訓，以增進彼等有關技術及產品的知識以及對行業質量標準與工作場所安全標準的理解。我們亦定期提供現場及場外培訓，以幫助僱員提升其技能及知識。該等培訓課程的範圍覆蓋從基本產品流程及技能培訓的進一步灌輸學習以至為管理人員而設的專業發展課程。

中期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不會就有關期間宣派任何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確認，良好的企業管治對於增強本公司的管理及保障股東的整體利益而言意義重大。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以作為其本身管治其企業管治常規的守則。

董事認為，於有關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相關守則條文，惟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與首席執行官的職能應有所區分，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目前，張月娥女士同時擔任董事會主席兼首席執行官。董事會相信，將兩個職能集中於同一人士，可使本公司領導穩固一致，方便本集團業務策略的實施及執行，符合本公司的最佳利益。在張月娥女士的領導下，董事會有效運作並履行其職責，及時商討所有重要及適當事宜。此外，由於所有主要決策均經諮詢董事會成員及相關董事委員會後作出，且董事會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出獨立見解，故董事會認為已作出充分保障，確保董事會內充足的權力制衡。

然而，董事會將不時根據現況檢討董事會架構及組成，保持本公司的高水準企業管治常規。

補充資料

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標準守則作為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彼等因有關職位或受僱工作而可能持有有關本公司或其證券之內幕消息)各自買賣本公司證券的行為守則。

經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於有關期間已遵守標準守則。此外，本公司並未獲悉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於有關期間有任何不遵守標準守則之情況。

收購、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股份

於有關期間，本公司已於聯交所購回合共3,614,000股股份，總代價約為3,498,820港元。其中，2,778,000股股份已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日註銷。股份購回的詳情概述如下：

購回月份	已購回 股份總數	每股購回價		總代價 港元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二零二二年一月	2,778,000	1.05	0.93	2,804,310
二零二二年四月	500,000	0.86	0.81	421,790
二零二二年五月	336,000	0.83	0.78	272,720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有關期間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閱財務資料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王小剛先生、陳庚先生及林君山先生組成)已與管理層及外部核數師討論及審閱本集團於有關期間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

核數師

本公司外部核數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依據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的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對本集團於有關期間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進行獨立審閱。根據其審閱結果，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確認，並無發現任何事項而令其相信該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在任何重大方面未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證券之權益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彼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列入按該條存置之登記冊內；或(c)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A) 於普通股之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擁有權益之 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 本概約百分比 ⁺
張月娥女士	實益擁有人	50,000	0.003%
姜黎威先生	實益擁有人	2,638,714	0.17%
林君山先生	實益擁有人	1,673,427	0.11%
陳庚先生	實益擁有人	636,943	0.04%

(B) 於相關股份之好倉—實物交收非上市股本衍生工具

董事姓名	身份	有關已授出購股權 的相關股份數目	相關股份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概約百分比 ⁺
王小剛先生	實益擁有人	118,471	0.008%

附註：根據上市規則須予披露之上述由本公司授出之購股權詳情，載於下文「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一節。

⁺ 該百分比指擁有權益的普通股／相關股份數目除以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

除上文及「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一節所披露者外，據董事所知，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須列入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內；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證券之權益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以下法團／人士於已發行股份中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之5%或以上權益：

於普通股之好倉

姓名／名稱	附註	身份	擁有權益的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概約百分比*
Cross Mark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575,061,863	36.71%
Yufeng LIU女士	1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575,061,863	36.71%
ZHANG Zaixian先生	2	配偶權益	575,061,863	36.71%
Right Faith Holding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393,385,962	25.11%
陳國泰先生	3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408,385,962	26.07%
Fidelity China Special Situations PLC		實益擁有人	78,471,000	5.01%
FIL Limited	4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78,515,000	5.01%
Pandanus Partners L.P.	4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78,515,000	5.01%
Pandanus Associates Inc.	4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78,515,000	5.01%

附註：

- (1) Cross Mark Limite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Yufeng LIU女士合法及實益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Yufeng LIU女士被視為於Cross Mark Limited擁有權益的相同股份數目中擁有權益。
- (2) ZHANG Zaixian先生是Yufeng LIU女士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ZHANG Zaixian先生被視為於Yufeng LIU女士擁有權益的相同股份數目中擁有權益。
- (3) Right Faith Holdings Limite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陳國泰先生合法及實益擁有。此外，Amplewood Resources Limited(由陳國泰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持有15,000,000股股份。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陳國泰先生被視為於Right Faith Holdings Limited及Amplewood Resources Limited擁有權益的相同股份數目中擁有權益。
- (4) 據本公司所知，FIL Limited被視為於由其受控制實體／法團所持有的78,515,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Pandanus Partners L.P.擁有FIL Limited 37.01%股權。Pandanus Partners L.P.由Pandanus Associates Inc.全資擁有。因此，Pandanus Partners L.P.及Pandanus Associates Inc.亦被視為於上述78,515,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該百分比指擁有權益的普通股數目除以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股份數目。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及據董事所知，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概無人士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或淡倉。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根據股東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三日通過的決議案，本公司有條件地批准及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並已根據股東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十四日通過的決議案對該計劃作出修訂。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旨在吸引、挽留及激勵僱員和董事，並透過授予購股權酬謝彼等對本集團發展及溢利所作出的貢獻，以及讓該等僱員及董事分享本集團發展及盈利。

於二零一三年七月六日，本公司已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向總計31名承授人(包括一名執行董事、兩名非執行董事、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本集團五名高級管理層成員(不包括董事)，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的一名董事及本集團20名其他僱員)有條件授出可認購總計70,891,722股股份的購股權(行使期為十年，受限於授出函件所載的歸屬時間表)。該等購股權乃基於對本集團長遠發展及盈利能力作出重大貢獻或屬重要之承授人的表現而授出。除上述購股權外，概無購股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此外，於上市日期或之後不可進一步授出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購股權。目前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可供發行之股份總數為118,471股，佔本公司截至本中報日期已發行股本的約0.008%。

於有關期間內，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詳情載列如下：

購股權持有人姓名	購股權數目					
	於 二零二二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有關期間 內授出	有關期間 內行使 (附註)	有關期間 內註銷	有關期間 內失效	於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董事						
王小剛先生	118,471	—	—	—	—	118,471
總計	118,471	—	—	—	—	118,471

附註：上述已授出購股權的每股行使價為人民幣0.626元。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獲授予購股權的董事及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董事已向本公司承諾，彼等將不會行使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獲授予的購股權，而導致本公司不能符合上市規則規定的公眾持股量要求。

補充資料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之條款詳細概要(包括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條款、行使價的計算方法、行使期間、歸屬期間與條件)載列於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D.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一節。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不屬於亦不受限於上市規則第17章的規管範圍。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十四日，本公司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該購股權計劃符合上市規則第17章項下規定的範圍及須遵守該等規定。購股權計劃旨在吸引、挽留及鼓勵僱員、董事及其他參與者，並透過授出購股權酬謝彼等對本集團發展及溢利所作出的貢獻，以及讓該等僱員、董事及其他人士分享本集團發展及盈利。

購股權計劃的合資格參與人士包括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董事(包括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僱員(無論全職或兼職)或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對本集團已作出或將作出貢獻的任何其他人士。

因根據購股權計劃將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為160,000,000股股份，佔於上市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10%及於本中期報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約10.21%。

於任何12個月期間，根據購股權計劃行使授予或將授予各合資格人士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未行使的購股權)而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的1%。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的要約可由承授人於要約日期起14日內，在支付1港元代價後接納。

購股權計劃將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十四日起計十年內仍然有效，及已授出之購股權行使期為十年。購股權可於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的期間歸屬，惟須遵守任何適用法律、規例或法規的規定。

購股權計劃項下購股權的行使價由董事會釐定，但不得低於以下最高者(i)股份於授出日期(必須為營業日)在聯交所日報表所示的收市價；(ii)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股份在聯交所日報表所示的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面值。

自購股權計劃採納起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購股權計劃之條款概要載列於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E.購股權計劃」一節。



報告期後事項

概無重大事件於報告期後及直至本中期報告日期發生。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之審閱報告



Tel : +852 2218 8288
Fax: +852 2815 2239
www.bdo.com.hk

25th Floor Wing On Centre
111 Connaught Road Central
Hong Kong

電話 : +852 2218 8288
傳真 : +852 2815 2239
www.bdo.com.hk

香港干諾道中111號
永安中心25樓

普华和顺集团公司之董事会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引言

吾等已審閱第24至54頁所載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當中包括普华和顺集团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貴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編製的報告必須符合以上規則的有關條文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列報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吾等的責任是根據吾等的審閱對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作出結論。本報告按照我們雙方所協定的應聘條款僅向整體董事會報告，除此之外，吾等的報告不可作其他用途。吾等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吾等審閱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故不能令吾等可保證吾等將知悉在審核中可能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吾等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結論

按照吾等的審閱，吾等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吾等相信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伍惠民

執業證書編號P05309

香港，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	214,249	133,492
銷售成本		(93,158)	(51,012)
毛利		121,091	82,480
其他收入／(虧損)	6	42,263	(5,496)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虧損	14	(1,292)	(1,350)
出售持作出售之資產之收益		—	731,750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35,844)	(34,053)
一般及行政開支		(42,732)	(26,919)
有關貿易應收款項的已確認減值虧損撥備	19	(3,163)	(4,093)
研發開支		(13,692)	(7,366)
經營溢利		66,631	734,953
財務收入—淨額	7	13,163	30,891
除所得稅前溢利	8	79,794	765,844
所得稅開支	9	(8,309)	(4,755)
期內溢利		71,485	761,089
其他全面收益			
隨後可能於損益中重新歸類的項目：			
貨幣換算差額		49,482	9,466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2,993)	—
於進行下列各項時自匯兌差額儲備重新分類至損益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		—	8,944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46,489	18,410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117,974	779,499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以下人士應佔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60,628	761,091
非控股權益		10,857	(2)
		71,485	761,089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07,117	779,501
非控股權益		10,857	(2)
		117,974	779,49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每股盈利 (以每股人民幣分計)			
每股基本盈利	10	3.87	48.50
每股攤薄盈利	10	3.87	48.50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938,236	609,612
使用權資產	13	27,975	18,124
投資物業	14	297,050	298,342
無形資產	15	1,111,032	13,929
商譽	16	581,194	160,754
遞延所得稅資產		24,078	23,334
長期預付款項		4,137	7,653
應收貸款	17	—	180,000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18	74,338	10,000
		3,058,040	1,321,748
流動資產			
存貨		148,058	33,177
應收貸款	17	180,000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9	150,820	148,329
應收關連方款項	24(b)	14,012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0	6,680	127,00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46,450	2,284,772
		1,946,020	2,593,279
總流動資產			
		1,946,020	2,593,279
總資產			
		5,004,060	3,915,027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1	139,271	96,473
租賃負債		3,209	2,442
合約負債		3,448	—
其他借款		63,436	—
應付稅項		16,376	5,558
		225,740	104,473
總流動負債			
		225,740	104,473
流動資產淨值			
		1,720,280	2,488,806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負債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464	—
遞延稅項負債	161,394	2,161
遞延政府補貼	23,521	16,005
總非流動負債	186,379	18,166
資產淨值	4,591,941	3,792,388
權益		
股本	963	965
股份溢價	1,490,499	1,492,937
庫存股份	(596)	—
儲備	425,468	378,979
保留盈利	1,980,135	1,919,50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3,896,469	3,792,388
非控股權益	695,472	—
總權益	4,591,941	3,792,388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22)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庫存股份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965	1,492,937	—	378,979	1,919,507	3,792,388	—	3,792,388	
全面收益									
期內溢利	—	—	—	—	60,628	60,628	10,857	71,485	
其他全面收益									
貨幣換算差額	—	—	—	49,482	—	49,482	—	49,482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	—	—	(2,993)	—	(2,993)	—	(2,993)	
全面收益總額	—	—	—	46,489	60,628	107,117	10,858	117,974	
透過收購添置	—	—	—	—	—	—	684,615	684,615	
購回股份	—	—	(3,036)	—	—	(3,036)	—	(3,036)	
註銷股份	(2)	(2,438)	2,440	—	—	—	—	—	
	(2)	(2,438)	(596)	—	—	(3,036)	684,615	681,579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的 結餘(未經審核)	963	1,490,499	(596)	425,468	1,980,135	3,896,469	695,472	4,591,94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22)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965	1,492,937	371,964	3,242,575	5,108,441	(162)	5,108,279		
全面收益									
期內溢利	—	—	—	761,091	761,091	(2)	761,089		
其他全面收益									
貨幣換算差額	—	—	9,466	—	9,466	—	9,466		
於出售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時 自匯兌差額儲備重新分類至 損益	—	—	8,944	—	8,944	—	8,944		
全面收益總額	—	—	18,410	761,091	779,501	(2)	779,499		
已付股息(附註11)	—	—	—	(2,062,188)	(2,062,188)	—	(2,062,188)		
與擁有人的交易總額	—	—	—	(2,062,188)	(2,062,188)	—	(2,062,188)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的 結餘(未經審核)	965	1,492,937	390,374	1,941,478	3,825,754	(164)	3,825,590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營運產生的現金	148,148	53,408
已付所得稅	(3,532)	(6,049)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144,616	47,359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27,317)	(9,687)
購買無形資產	(2,166)	—
購買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3,400)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151,051	—
購買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67,331)	(10,000)
在建工程開發成本款項	(5,283)	(2,256)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之所得款項	—	2,907,180
已收利息	13,184	31,432
向獨立第三方貸款	—	(180,000)
收購所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1,013,779)	—
投資活動(所用)/產生的現金淨額	(975,041)	2,736,669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已付股息	—	(2,062,188)
償還租賃負債	(17)	(19)
償還銀行借款	—	(11,640)
銀行借款已付利息	—	(541)
已付其他借款利息	(209)	—
回購股份支付款項	(3,036)	—
融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3,262)	(2,074,38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833,687)	709,640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84,772	1,701,783
匯兌虧損	(4,635)	(635)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46,450	2,410,788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1. 一般資料

普华和顺集团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三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二零一零年修訂版)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The Grand Pavilion Commercial Centre, Oleander Way, 802 West Bay Road, P.O. Box 32052, Grand Cayman KY1-1208, Cayman Islands。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八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高端輸液器、靜脈留置針產品、胰島素針等(「輸液器業務」)、血液淨化醫療器械(「血液淨化業務」)及再生醫用生物材料(「再生醫用生物材料業務」)的研發、製造及銷售。

2. 編製基準

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及聯交所主板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編製。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獲授權刊發。

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按與二零二一年年度財務報表採納的相同會計政策編製。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影響政策應用以及按年初至今基準計算之資產與負債、收入及開支之呈報金額。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有所不同。於編製財務報表時已作出重大判斷及估計之有關範疇及其影響於附註4披露。

除另有註明者外，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包含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經選定之說明附註。該等附註中載有對了解本集團自二零二一年年度綜合財務報表刊發以來之財務狀況及表現變動屬重大之事件及交易說明。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附註並不包含一套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完整財務報表所需之所有資料，並應與二零二一年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覽。

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為未經審核，惟已由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的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致董事會的獨立審閱報告載於第23頁。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3. 會計政策變動

除下文所述者外，所應用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者(如該等報表所述)貫徹一致。

中期所得稅採用將適用於預期年度盈利總額之稅率累計。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作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虧損性合約一履行合約之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41號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之 年度改進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4. 重大會計判斷及主要估計不確定來源

編製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要求管理層作出影響會計政策之應用以及資產及負債、收入及支出之呈報數額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有所差異。

在編製此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時，管理層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的重大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的關鍵來源，與本集團二零二一年年度財務報表所應用者相同。

5. 收入及分部資料

客戶合約收益之分類

期內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收入之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輸液器業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血液淨化 業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再生醫用 生物材料 業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綜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輸液器業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血液淨化 業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再生醫用 生物材料 業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綜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客戶合約收益								
來自醫院的收入	17,573	913	—	18,486	20,158	—	—	20,158
來自醫療用品分銷商的收入	99,214	96,549	—	195,763	113,334	—	—	113,334
總計	116,787	97,462	—	214,249	133,492	—	—	133,492
收入確認時間								
某一時間點	116,787	97,462	—	214,249	133,492	—	—	133,492
隨時間	—	—	—	—	—	—	—	—
總計	116,787	97,462	—	214,249	133,492	—	—	133,492
地區市場								
中國內地	116,787	95,868	—	212,655	133,492	—	—	133,492
印度	—	1,594	—	1,594	—	—	—	—
總計	116,787	97,462	—	214,249	133,492	—	—	133,492

分部資料

為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向本公司首席執行官(即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之資料集中於業務單位。於達致本集團之可報告分部時，概無匯總由主要經營決策者識別之經營分部。本集團擁有下列經營及可報告分部：

- 「輸液器業務」分部指銷售多種醫療器械產品(包括輸液器產品)；
- 「血液淨化業務」分部指製造及銷售血液淨化產品；
- 「再生醫用生物材料業務」分部指研發及製造動物源性組織再生醫用生物材料及人體組織修復替代產品。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5.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i) 分部收入及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分部收入及業績的分析如下：

	輸液器業務		血液淨化業務		再生醫用生物材料業務		綜合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來自外部客戶的分部收入	116,787	133,492	97,462	—	—	—	214,249	133,492
分部業績	23,679	27,245	29,701	—	(3,463)	—	49,917	27,245
未分配企業收入							41,637	742,929
未分配企業開支							(11,760)	(4,330)
除稅前溢利							79,794	765,844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並無任何分部間銷售。可報告分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業績指各分部所產生的溢利／(虧損)，惟並無就未分配企業收入及開支作出分配。此為呈報予本公司主要經營決策者以作資源分配及評估表現的計量方法。

(ii) 分部資產及負債

	輸液器業務		血液淨化業務		再生醫用生物材料業務		綜合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分部資產	1,491,229	2,542,792	1,128,274	—	1,184,205	—	3,803,708	2,542,792
遞延所得稅資產							24,078	23,334
未分配企業資產							1,176,274	1,348,901
綜合資產							5,004,060	3,915,027
分部負債	74,025	83,068	43,043	—	89,577	—	206,645	83,068
應付稅項							16,376	5,558
遞延稅項負債							161,394	2,161
未分配企業負債							27,704	31,852
綜合負債							412,119	122,639

5.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ii) 分部資產及負債(續)

為監察分部表現及分配分部之間的資源：

- 除遞延所得稅資產及未分配企業資產外，所有資產均被分配至經營分部；及
- 除應付稅項、遞延稅項負債及未分配企業負債外，所有負債均被分配至經營分部。

6. 其他收入／(虧損)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貼	2,807	543
租賃收入	7,077	5,788
租金管理及公用事業收入	7,347	5,730
擔保責任之虧損(附註)	(364)	(364)
外匯淨額	26,776	(17,262)
其他	(1,380)	69
其他收入／(虧損)一淨額	42,263	(5,496)

附註：

擔保責任主要與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徐州一佳醫療器械有限公司(「徐州一佳」)的連帶擔保責任有關。根據二零一八年中國最高人民法院的判決，徐州一佳須就徐州一佳與另一獨立擔保人作出共同擔保由銀行授出之違約貸款之本金人民幣10百萬元及累計利息承擔責任。

經評估與連帶擔保責任相關之風險後，本公司董事計提擔保責任之撥備，包括上述貸款於二零一八年之本金及累計利息。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已確認虧損為擔保責任的期內應計利息。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7. 財務收入一淨額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財務收入		
短期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5,920	29,561
貸款利息收入	7,264	1,871
	13,184	31,432
財務成本		
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	(21)	—
銀行借款的利息開支	—	(541)
財務收入一淨額	13,163	30,891

8. 除所得稅前溢利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減值虧損撥備	3,163	4,093
無形資產攤銷	7,427	1,60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3,398	13,658
使用權資產折舊		
— 物業	211	18
—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478	242

9. 稅項

於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確認的稅額為：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當期所得稅		
期內中國所得稅	(10,412)	(6,041)
遞延所得稅	2,103	1,286
所得稅開支	(8,309)	(4,755)

以下為本集團於期內經營所在的主要稅項司法權區。

(a) 開曼群島利得稅

本公司毋須繳納任何開曼群島稅項。

(b) 香港利得稅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須按16.5%的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5%)。

(c)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為25%(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5%)。

本集團四間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兩間附屬公司)符合企業所得稅法項下的「高新技術企業」資格。因此，在該期間，該等公司的估計應課稅溢利享有1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5%)。倘若該等公司於隨後期間仍符合「高新技術企業」資格，該等公司將於該等期間繼續享有優惠稅率。

(d) 預扣稅(「預扣稅」)

根據適用的中國稅務法規，於中國成立的公司就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之後賺取的溢利向境外投資者分派的股息，一般須繳納預扣稅。倘若境外投資者於香港註冊成立，並符合中國與香港訂立的雙邊稅務條約安排項下的條件及規定，則相關預扣稅稅率將從10%降低至5%。

本集團並無計劃要求其中國附屬公司分派其保留盈利，並打算將其保留以經營及擴張本集團於中國的業務。因此，截至期末並無就預扣稅產生任何遞延所得稅負債。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10. 每股盈利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60,628	761,091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1,566,686	1,569,246
每股基本盈利(每股人民幣分)	3.87	48.50

(b)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假設所有可攤薄的潛在普通股被兌換後，根據調整尚未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本公司有一類攤薄潛在普通股：購股權。

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假設本公司授予購股權所產生之潛在攤薄普通股全部進行轉換而對已發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作出調整(合共構成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之分母)計算。並未對盈利(分子)作出調整。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60,628	761,091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1,566,686	1,569,246
作出以下調整：		
— 購股權(千股)	24	4
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1,566,710	1,569,250
每股攤薄盈利(每股人民幣分)	3.87	48.50

11. 股息

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六日的公告，董事建議派付每股普通股1.5766港元的特別股息，並在其後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八日獲股東批准。由於特別股息須待出售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該交易」）完成後方可進行，故此項擬派股息並未於該等財務報表中列作應付股息。由於該交易已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六日完成，特別股息於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五日派付。

董事會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期初／年初	609,612	698,441
透過收購添置(附註25)	324,765	—
添置	27,317	11,321
出售	(60)	(98)
轉撥至投資物業	—	(31,661)
減值虧損	—	(40,691)
折舊	(23,398)	(27,700)
於期末／年末	938,236	609,612

期內，本集團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約人民幣27,317,000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779,000元），期內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約為人民幣60,000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13. 使用權資產

已確認的使用權資產與下列資產類型相關：

	物業 人民幣千元	租賃土地及 土地使用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18	22,447	22,465
轉撥至投資物業	—	(3,841)	(3,841)
年內折舊支出	(18)	(482)	(500)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及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	18,124	18,124
透過收購添置(附註25)	1,540	8,214	9,754
添置	786	—	786
期內折舊支出	(211)	(478)	(689)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2,115	25,860	27,975

14. 投資物業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公平值		
於期初/年初	298,342	274,740
轉撥自物業、廠房及設備	—	31,661
轉撥自使用權資產	—	3,841
公平值調整	(1,292)	(11,900)
於期末/年末	297,050	298,342

上述投資物業主要包括本集團持作賺取長期租金收益的工廠及辦公室，有關工廠及辦公室位於北京市平谷區盤龍西路23號(建築面積約為39,714.5平方米)及山東省高新技術區新華路369號(建築面積約25,542.28平方米)。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從物業、廠房及設備轉撥以經營租賃持有賬面值約人民幣31,661,000元的若干物業權益及從使用權資產轉撥人民幣3,841,000元至投資物業(位於山東)。

本集團持作賺取租金的物業權益按公平值模式計量，並分類及入賬列為投資物業。

14. 投資物業(續)

本集團的投資物業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的公平值約為人民幣297,050,000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98,342,000元)。

公平值乃根據收入法釐定，計算時會參考租賃協議將從投資物業所得的估計收入淨額資本化，並計及未來增長潛力。貼現率乃參考具有相似業務組合的上市公司的加權平均資本成本釐定。計算可收回金額所使用的主要假設如下：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出租率	60.0%至90%	60.0%至90%
租金增長率	3.0%	3.0%
貼現率	6.0%	6.0%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資物業的公平值按有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估值技術計量，故分類為公平值層級第3層。期內第3層並無任何轉入或轉出。

租賃價值單獨大幅增加/減少將導致投資物業的公平值大幅增加/減少。貼現率及資本化率單獨大幅增加/減少將導致投資物業的公平值大幅減少/增加。一般而言，就租賃價值作出之假設變動將連帶每年租金增長出現類似方向之變動。

此外，由於不確定性增加，評估公平值估計所用輸入數據時需要作出重大判斷。於報告日期，任何相關假設的合理可能變動將影響投資物業的公平值，呈列如下：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貼現率增加1%	(41,620)
預期出租率減少3%	(13,950)
租金增長率減少0.5%	(31,630)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15. 無形資產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期初／年初	13,929	17,144
透過收購添置(附註25)	1,102,364	—
添置	2,166	—
攤銷費用	(7,427)	(3,215)
於期末／年末	1,111,032	13,929

16. 商譽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期初／年初	160,754	160,754
透過收購添置(附註25)	420,440	—
於期末／年末	581,194	160,754

商譽透過業務合併獲得，與輸液器業務、血液淨化業務及再生醫用生物材料業務有關。商譽由管理層於經營分部層面監察。

管理層認為，輸液器業務及血液淨化業務於期內錄得經營溢利。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管理層釐定並無商譽減值。

16. 商譽(續)

商譽的賬面值被分配至以下現金產生單位：

	商譽賬面值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輸液器業務	160,754	160,754
血液淨化業務	323,540	—
再生醫用生物材料業務	96,900	—
	581,194	160,754

17. 應收貸款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二日，北京天下普樂醫療投資有限公司(獨立於本公司之第三方)獲授本金額人民幣180,000,000元的貸款墊款。該貸款按年利率5.5%計息。利息每半年償還，未償還的本金額則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十一日悉數償還。

減值評估

由於該等貸款以借款人所擁有公平值為人民幣254,344,000元的北京房地產為抵押品，故被視為屬低風險，並因此減值撥備被釐定為12個月之預期信貸虧損。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管理層評估採用預期信貸風險模式對應收貸款的影響並不重大。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18.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包括下列各項：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非上市投資基金(附註a)	9,534	10,000
上市股本證券(附註b)	64,804	—
	74,338	10,000

附註：

- (a) 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五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普華和順(北京)醫療科技有限公司訂立有限合夥協議(「該協議」)，以作為有限合夥人認購分宜吳達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分宜吳達」)的權益，合共為人民幣20,000,000元。投資所需的注資人民幣10,000,000元已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支付。分宜吳達的相關資產指投資於醫療行業的私募股權基金。

成立該基金的主要目的為實現長期資本增值，主要透過對從事醫療器械研發及銷售的公司及／或其聯屬公司進行私下磋商投資。本集團為該基金的有限合夥人，且對該基金的營運及融資決策並無控制權或重大影響力。

本公司董事已參考具備專業資格及相關經驗的獨立專業估值師旗艦資產評估顧問有限公司出具的估值報告，釐定於該基金持有的剩餘權益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值。基金的公平值採用市場法參照可資比較公司的基準倍數釐定。

- (b)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以約人民幣67,331,000元認購樂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樂普」)10,866,095股股份，並導致約人民幣2,527,000元之公平值虧損從公平值儲備重新分類至保留盈利。

由於本集團認為該等投資具有戰略性質，故其被不可撤回地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上市股本證券投資之公平值乃基於聯交所之市場收市報價釐定。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概無就該項投資收取股息，亦無出售有關投資。

1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i)	89,130	89,620
應收票據(ii)	645	1,051
預付款項及按金	23,092	9,116
可收回增值稅	17,107	19,630
其他應收款項	20,249	18,614
應收貸款及貸款利息	597	10,29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50,820	148,329

- (i) 截至報告期末，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減值虧損)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3個月以內	22,533	30,120
3至6個月	23,426	14,858
6至12個月	16,004	21,736
1至2年	10,685	16,567
2至3年	16,482	6,339
	89,130	89,620

本集團及本公司按預期信貸虧損模式確認減值虧損。

貿易應收款項自出具發票日期起180天內到期。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為抵押。

- (ii) 應收票據的賬齡在180天以內的信貸期之內。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1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iii) 減值評估

本集團按相等於存續期內的預期信貸虧損(使用撥備矩陣計算得出)的金額為貿易應收款項計量虧損撥備。由於本集團的過往信貸虧損經驗顯示不同客戶分部的虧損模式存在重大差異，故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評估按客戶分部進行分組，而組別C為被識別為違約風險顯著上升的分銷商客戶，而組別D為三名已出現信貸減值且存在重大違約風險的客戶。

下表提供有關本集團就貿易應收款項承受的信貸風險及預期信貸虧損的資料：

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組別A	組別B	組別C	組別D
預期信貸虧損率(%)	3.84	1.72	96.61	35.66
賬面總值	27,292	33,358	18,263	45,827
虧損撥備	1,049	573	17,644	16,344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組別A	組別B	組別C	組別D
預期信貸虧損率(%)	5.07	1.51	88.31	31.55
賬面總值	23,573	33,674	18,082	46,696
虧損撥備	1,195	508	15,969	14,733

預期虧損率乃根據過往3年的實際虧損經驗計算得出。該等比率可予調整，以反映收集歷史數據期間的經濟狀況、當前狀況以及本集團對應收款項預計年期經濟狀況的看法之間的差異。

期/年內有關貿易應收款項虧損撥備賬的變動如下：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34,818
年內已確認減值虧損撥回	(2,413)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32,405
透過收購附屬公司產生的額外減值虧損	42
期內已確認減值虧損撥備	3,163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	35,610

2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理財產品 — 非保本(附註)	6,680	127,001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公平值變動之淨收益人民幣1,000元於損益中確認。

附註：該金額包括中國一間銀行發行之理財產品。該產品能按要求贖回且並非保本。產品回報乃按主要為債務工具的相關投資的表現所釐定。

於各期間／年度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變動如下：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期初／年初	127,001	—
透過收購添置	7,330	—
添置	23,400	392,001
出售	(151,051)	(265,000)
於期末／年末	6,680	127,001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2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50,341	10,577
應付薪酬及僱員福利	18,695	22,312
來自客戶的墊款	11,997	16,298
已收按金	5,123	2,139
增值稅及其他稅項	15,333	4,075
專業服務費用	2,408	10,188
擔保責任之虧損撥備(附註6)	22,642	19,214
遞延政府補貼—即期部分	642	642
其他應付款項	12,090	11,028
	139,271	96,473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並非金融負債之來自客戶的墊款、已收按金、增值稅及其他稅項以及遞延政府補貼外，本集團的所有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均不計息，而由於其短期性質，該等款項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截至報告期末，計入貿易應付款項的貿易應付賬款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6個月以內	35,023	6,667
6至12個月	5,484	529
超過1年	7,385	349
2至3年	323	382
超過3年	2,126	2,650
	50,341	10,577

22. 股本

	普通股數目	股本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1,569,246,098	965
註銷股份	(2,778,000)	(2)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1,566,468,098	963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購回3,614,000股普通股，當中的836,000股普通股尚未註銷。

23. 資本承擔

於期末／年末已訂約但未產生的資本開支如下：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有關以下各項的承擔：		
對非上市投資基金之注資(附註18(a))	10,000	10,000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2,655	16,730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24. 關連人士披露

(a) 期內，本集團已進行以下重大關連人士交易：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關連人士交易		
向關連人士作出之銷售	1,178	—

(b)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應收關連人士款項包括人民幣14,012,000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之結餘。

(c) 主要管理人員之補償

期內，本集團董事及主要管理層其他成員的酬金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津貼	2,568	2,605

25. 透過收購附屬公司收購資產及負債

(a) 收購四川睿健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睿健醫療」)之51%股權

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美宜科投資有限公司(「美宜科投資」)與若干獨立第三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美宜科投資同意收購四川睿健醫療51%股權，總現金代價為100,381,796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673,702,000元)。收購已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完成交割。四川睿健醫療為一間醫療器械公司，主要於中國從事血液淨化醫療器械的研發、製造及銷售。

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收購日期)，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的已確認金額如下：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321,277
使用權資產	8,428
無形資產	246,987
存貨	91,31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3,761
應收關連人士款項	13,36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2,34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7,453)
合約負債	(2,274)
應付稅項	(3,523)
租賃負債	(218)
遞延收入	(5,841)
遞延稅項負債	(41,570)
可識別資產淨值總額	686,593
非控股權益	(336,431)
商譽	323,540
代價總額	673,702
代價總額以下列方式支付：	
現金	673,702
收購相關成本 (計入行政開支)	3,917

25. 透過收購附屬公司收購資產及負債(續)

(a) 收購四川睿健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睿健醫療」)之51%股權(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有關收購的現金流量變動：

	人民幣千元
已付現金代價	(673,702)
所收購銀行現金	72,341
收購之現金流出淨額	(601,361)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一日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期間，收購業務貢獻收入約人民幣97,462,000元及除所得稅後溢利約人民幣24,784,000元。

(b) 收購北京瑞健高科技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北京瑞健生物」)之58.2%股權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五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邁福潤投資有限公司(「邁福潤投資」)與若干獨立第三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邁福潤投資同意收購北京瑞健生物51.5%股權，總現金代價為人民幣412,000,000元。

於同日，邁福潤投資、若干獨立第三方及北京瑞健生物訂立股份認購協議，據此，邁福潤投資及若干獨立第三方同意認購而北京瑞健生物同意發行為數17%之北京瑞健生物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總現金代價為人民幣170,000,000元，當中約人民幣3,415,180元及約人民幣166,584,820元將由北京瑞健生物分別入賬為註冊資本及資本儲備。根據股份認購協議，若干獨立第三方同意認購而北京瑞健生物同意發行北京瑞健生物3%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現金代價為人民幣30,000,000元。完成股份轉讓與股份認購乃互為條件。於股份轉讓及股份認購完成後，本集團將透過買方擁有北京瑞健生物58.2%股權，而北京瑞健生物將成為本集團之非全資附屬公司。

收購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九日完成。北京瑞健生物為一間生物科技公司，主要於中國從事再生醫用生物材料之研發。

25. 透過收購附屬公司收購資產及負債(續)**(b) 收購北京瑞健高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北京瑞健生物」)之58.2%股權(續)**

收購詳情概述如下：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九日(收購日期)，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的已確認金額如下：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廠房及設備	3,488
使用權資產	1,326
無形資產	855,377
存貨	2,27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00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7,33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0,11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650)
其他借款	(83,019)
租賃負債	(1,412)
遞延收入	(4,000)
遞延稅項負債	(119,021)
可識別資產淨值總額	833,816
非控股權益	(348,184)
商譽	96,900
總代價	582,532
總代價以下列方式支付：	
現金	582,532
收購相關成本 (計入行政開支)	4,801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有關收購的現金流量變動：

	人民幣千元
已付現金代價	(582,532)
所收購銀行現金	170,114
收購之現金流出淨額	(412,418)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三十日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期間，所收購業務貢獻的收入為零，而除所得稅後虧損淨額約為人民幣3,463,000元。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26.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概要

於報告期末已確認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賬面值的分類如下：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金融資產		
— 按攤銷成本列賬	1,751,083	2,584,355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6,680	127,001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74,338	10,000
	1,832,101	2,721,356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	173,060	75,761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釐定基準如下：

- 附帶標準條款及條件且可於活躍高流通市場買賣的持作買賣用途的投資的公平值，參照市場報價釐定；及
-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根據基於貼現現金流量分析得出的公認定價模式予以釐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規定，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須按以下公平值計量層級予以披露：

- 第1層： 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 第2層： 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可觀察的輸入數據(不包括第1層的報價)；及
- 第3層： 資產或負債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的輸入數據。

	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第1層 人民幣千元	第2層 人民幣千元	第3層 人民幣千元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64,804	—	9,534

誠如附註18所詳述，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包括非上市投資基金及上市股本證券。

非上市投資基金之公平值乃根據由與本集團概無關連的獨立估值師旗艦資產評估顧問有限公司進行的估值達致。公平值乃根據市場法釐定，並參照可資比較公司的基準倍數估算公平值。

26.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概要(續)

上市股本證券投資之公平值乃基於聯交所之市場收市報價釐定。

27. 報告期後事項

除於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其他地方所披露者外，概無重大事件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之後發生。